

证券代码：874320

证券简称：恒基金属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确保本次发行申请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聘请以下中介机构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服务机构：

1、聘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2、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

3、聘请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专项法律服务机构。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出具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恒基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